

证券代码：831725

证券简称：凌志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 （一）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

##### （二）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

破产重整或破产清算

因公司进入破产程序，正在积极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工作，截至目前公司暂未聘请审计机构，未对公司开展审计工作，预计无法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前（含当日）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

#####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

##### （五） 应对措施

公司正在沟通各方，争取尽快解决问题，同时正在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中，将尽快开展审计工作和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

#### 二、 风险提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

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

若公司未能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前（含当日）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证券代码：831725，证券简称：凌志股份）将于 2023 年 5 月第一个交易日被停牌直至按规定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后复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可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若公司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含当日）仍无法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风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法院依法受理公司重整、和解或者破产清算申请，应当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停牌，直至按规定披露或相关情形消除后复牌。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停牌。

### 三、 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联系人：尹美兰

联系电话：0476-6500171

电子邮箱：[lzgf831725@linkage.cc](mailto:lzgf831725@linkage.cc)

联系地址：内蒙古赤峰市翁牛特旗乌丹玉龙食品工业集中区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